

##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5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6楼601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莫冰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**议案一、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**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详细内容请见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细请见于同日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

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**议案二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**

关于2014年度至2019年度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内容请见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14年度至2019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于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请见于同日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；审议通过

### **议案三、《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详细内容请见于同日披露的《2021

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审议通过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30 日